

招标公告

2023 年眉县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垃圾两用车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QSJC-CG10-19
项目名称：2023 年眉县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垃圾两用车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1353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合同履行期限
1	2023 年眉县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垃圾两用车采购）项目	购置粪污垃圾转运两用车； 主要功能或目标:1、完成本地区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年度工作计划 2、持续系统解决农村厕所问题 3、推进建立长效管护机制；需满足的要求:粪污收集、储存运输资源化利用及后期管护能力提升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要求）	1135300.00	否	（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 响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2023 年眉县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垃圾两用车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6）《财

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9）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1(2023 年眉县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粪污垃圾两用车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投标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六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若投标人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本项目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7、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8、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 ,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 年 11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进入界面后完善相关信息并打印回执单。在招标文件发售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3 日，每日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持网上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到陕西旗胜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宝鸡市渭滨区火炬路东段 26 号紫金商务 18 楼 1801 会议室）确认报名信息，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格式）。

3、投标人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

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交费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眉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宝鸡市眉县平阳街 354 号

联系方式：0917-5548160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旗胜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火炬路东段 26 号紫金商务 18 楼 1801 会议室

联系方式：0917-38729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7791107481

八、附件：

陕西旗胜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